

金餘額由 111 年度之 669 億 8,975 萬餘元，逐年遞減至 113 年度之 400 億 5,011 萬餘元，扣除未來預計支應之「全面推動農糧產業省工機械化及設備現代化計畫」、「智能防災設施型農業計畫」及「農村再生第四期實施計畫」，116 年底基金餘額將僅剩 22 億餘元，恐不足推動相關延續性業務計畫，有待通盤檢討基金與公務預算編列之執行措施或其他既有計畫之類同工作項目，及整併相關補助或獎勵措施，強化基金財務控管作為；(B) 111 至 113 年度漁業發展基金預算執行結果，決算短絀分別為 1,421 萬餘元、1,202 萬餘元及 810 萬餘元，主要係政府自 102 年度起停止國庫撥款補助，致該基金以利息收入為主要且固定之收入來源，尚無其他收入可填補短絀。又該基金主要工作項目獎勵水產院校畢業生上漁船服務，經檢討已自 111 年度起停辦（持續編列經費支應仍具獎勵資格者之獎勵金至期滿或退出為止，預估 115 年度核撥完畢），以 113 年度基金用途決算數 909 萬餘元為例，扣除該項經費執行數（650 萬餘元）後，其餘工作項目之經費規模僅 259 萬餘元，有待督促切實評估檢討該基金存續之必要性，及相關業務回歸公務預算辦理之可行性等情事，經函請農業部檢討及督促改善。據復：(A) 將提報中程計畫爭取編列公務預算辦理，另相關補助及獎勵措施，因應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後，地方增益財源甚鉅，刻配合進行整體檢討；(B) 將持續爭取國庫撥補，並持續盤點其他可能收入來源。

(7) 農業部為強化養豬產業永續競爭力，辦理養豬產業躍升增值發展計畫，惟國內整體年上市肉豬頭數未升反降，且遠低於歐美養豬先進國家養豬場之生產水準，近 5 年度臺灣豬出口量逐年下降，HACCP 屠宰豬隻比率未如預期，12 家規模達 20 萬以上之豬隻屠宰場，僅 1 家取得驗證，允宜檢討改善。

農業部為強化養豬產業永續競爭力，辦理養豬產業躍升增值發展計畫（110 至 113 年度），推動「擴大運用精準數據管理，提升生產效率，加強推動自動智能省工設施（備）」及「整備豬肉外銷產業鏈，建構臺灣豬肉及種原出口體系，優化產品創新增值，積極開拓外銷契機」等 8 項工作內容，113 年度於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編列預算數 3 億 8,724 萬餘元，執行數 3 億 6,860 萬餘元，執行率 95.19%。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 為提升養豬場生產效能與育成率，積極輔導養豬場

導入先進自動化智能省工設施（備），截至 113 年底止，累計輔導 200 場養豬場使用自動化省工設施（備），受輔導案場 110 至 112 年度每頭母豬平均年產離乳仔豬頭數（PSY）分別為 17 頭、20.8 頭及 21.1 頭，平均年上市肉豬頭數（MSY）分別為 15.3 頭、18.7 頭及 19 頭，受輔導養豬場生產效能逐年提升。據英國農業及園藝發展委員會(Agriculture and Horticulture Department Board) 2023 年統計報告，丹麥、荷蘭、匈牙利等 15 個歐美養豬先進國家，2022 年度 MSY 已達 23.7 頭至 31.53 頭。惟據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下稱防檢署）官方網站屠宰衛生統計資訊，110 至 112 年度全國豬隻總屠宰量（毛豬上市頭數）分別為 8,034,023 頭、7,844,648 頭及 7,481,839 頭，各年度成熟種母豬均數為 521,943 頭、510,504 頭及 500,903 頭，全國整體 MSY 為 15.39 頭、15.37 頭及 14.94 頭（表 10），未升反降，且

表 10 全國整體平均年上市肉豬頭數（MSY）

單位：頭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平均年上市肉豬頭數 (A/B)	15.39	15.37	14.94
毛豬上市頭數 (A)	8,034,023	7,844,648	7,481,839
成熟種母豬均數 (B)	521,943	510,504	500,903

資料來源：整理自防檢署官方網站資料及 110 年度至 112 年 11 月份養豬頭數調查結果報告。

遠低於前述歐美養豬先進國家養豬場之生產水準，允宜研謀改善，俾提高國內養豬產業生產效能及育成率；B. 農業部因應 110 年度起開放含有萊克多巴胺之豬肉進口，為確保國內養豬產業在高

度自由化貿易開放之挑戰及衝擊下，能夠持續穩定及永續發展，辦理「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110 至 113 年度）」（下稱百億基金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包括策略性擴大出口拓銷臺灣豬等項。爰將養豬產業躍升增值發展計畫工作內容八「整備豬肉外銷產業鏈，建構臺灣豬肉及種原出口體系，優化產品創新增值，積極開拓外銷契機」，調整於百億基金計畫之分項計畫辦理。110 至 113 年度辦理國產豬隻、豬肉及加工產品外銷獎勵補助，累計核發外銷獎勵補助金計 9,201 萬餘元，其中豬肉及加工產品獎勵補助出口量由 110 年度之 1,147.81 公噸，逐年增加至 113 年度之 1,604.76 公噸，增幅約 39.81%。惟據農業部農業貿易統計資料，國內豬肉及加工產品出口量未增反減，由 110 年度之 3,752 公噸，逐年衰退至 113 年度之 2,838 公噸，衰退幅度達 24.36%，且 112 及 113 年度出口實際值僅為目標值之 90.59% 及 67.57%，均未達計畫年度目標出口值

表 11 豬肉及相關加工產品出口量

單位：公噸、%

年度	外銷獎勵補助量	目標值	實際值	
				比率
110	1,147.81	1,900	3,752	197.47
111	1,450.67	2,400	3,658	152.42
112	1,500.66	3,200	2,899	90.59
113	1,604.76	4,200	2,838	67.57

資料來源：整理自農業部提供及農業部農業貿易統計資料
(查詢日期：114 年 1 月 12 日)。

(表 11)，允宜研謀改善，積極開拓臺灣豬出口市場，提升出口量能，以確保臺灣養豬產業於自由貿易開放挑戰下，持續穩定及永續發展；C. 農業部因應貿易開放，鼓勵豬隻屠宰場逐步取得屠宰場肉品衛生安全管理系統 (HACCP) 驗證 (下稱 HACCP 驗證)，導入新式屠宰分切加工設施 (備)，以符合驗證作業需求，生產符合出口國需求之產品，提升養

豬產業總體競爭力。110 至 113 年度輔導 12 家豬隻屠宰場導入新式屠宰分切加工設施 (備)，取得 HACCP 驗證，累計核定補助金額 1 億 8,652 萬餘元。據防檢署提供資料，HACCP 豬肉屠宰場 110 至 113 年度豬隻屠宰頭數分別為 767,141 頭、877,473 頭、1,270,415 頭及 1,281,464 頭，占各該年度全國豬隻總屠宰量 8,034,023 頭、7,844,648 頭、7,481,839 頭及 7,437,466 頭之 9.55%、11.19%

表 12 HACCP 屠宰場豬隻屠宰頭數占全國豬隻總屠宰量情形

單位：%、頭

年度	目標比率	HACCP 屠宰比率 (A/B×100)		
			HACCP 屠宰場豬隻屠宰頭數 (A)	全國豬隻總屠宰量 (B)
110	10.00	9.55	767,141	8,034,023
111	13.00	11.19	877,473	7,844,648
112	18.00	16.98	1,270,415	7,481,839
113	20.00	17.23	1,281,464	7,437,466

資料來源：整理自農業部及防檢署提供資料。

%、16.98%及 17.23% (表 12)，雖呈現成長趨勢，惟尚未達 113 年度 HACCP 屠宰場屠宰豬隻頭數占全國豬隻總屠宰量 20% 之計畫目標。另全國豬隻屠宰場計 56 家，110 至 113 年度平均每年屠宰 7,599,297 頭豬隻，其中年度屠宰規模達 20 萬隻以上之大型豬隻屠宰場計 12 家，平均每年度屠宰 3,911,828 頭 (51.48%) 豬隻，已逾全國平均每年豬隻屠宰數 7,599,297 頭之半數，惟僅 1 家屠宰場取得 HACCP 驗證 (表 13)，允

表 13 110 至 113 年度全國豬隻屠宰場平均屠宰數

單位：家、頭、%

屠宰規模	家數		平均屠宰數	
		取得 HACCP 驗證		比率
合計	56	12	7,599,297	100.00
未達 10 萬	25	4	1,180,841	15.54
10 萬以上未達 20 萬	19	7	2,506,628	32.98
20 萬以上未達 30 萬	7	1	1,750,889	23.04
30 萬以上	5	—	2,160,939	28.44

資料來源：整理自防檢署提供資料。

宜積極輔導大型豬隻屠宰場取得驗證，強化國產豬肉衛生安全與品質，俾利推動臺灣豬肉品外銷，提升養豬產業總體競爭力等情事，經函請農業部檢討改善。據復：A. 將受輔導養豬場之成果作為產業示範，擴散至全國養豬場，提升全國毛豬生產效能與育成率；B. 將持續評估其他潛在市場，透過市場分析與國際合作，強化臺灣豬肉品牌競爭力，優化產業韌性及永續競爭力，發揮地緣及風味特性，以差異化切入目標利基市場，提升臺灣豬國際能見度；C. 屠宰頭數排名前 12 場主要為肉品市場附設屠宰場，將輔導已改建並提出屠宰場變更登記申請之肉品市場，改善其清潔衛生、設施設備及管理方式後，申請屠宰場 HACCP 驗證，以提升覆蓋率。

(8) 農業部辦理農產品海外拓銷獎勵及建立全程冷鏈外銷模式，鼓勵外銷業者拓展新興市場及分散出口通路，惟降低對單一市場過於集中及依賴之成效有限、冷藏冷凍蔬果出口貿易呈衰退現象及農產品外銷 CPTPP 目標成員國市場調查有待強化精進等情事，允宜檢討改善。

農業部為開拓國產農產品海外市場，降低對中國大陸等單一市場依賴，以穩定產銷秩序及保障農民收益，辦理農產品海外拓銷獎勵、國外市場消費調查及海外通路拓銷活動，並透過生產端冷鏈設備，有效提升外銷出口農產品品質及供貨穩定性，建立農產品全程冷鏈外銷及長程貯運示範模式，以增加外銷品項與拓展國際市場。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

A. 辦理農產品海外拓銷獎勵，鼓勵外銷業者拓展新興市場及分散出口通路，惟降低對單一市場過於集中及依賴之成效有限，允宜加強國際行銷宣傳，爭取國際商機：102 年度中國大陸首次超越日本成為農產品外銷第一大市場，出口至中國大陸農產品產值占出口總值之 18.11%，攀升至 107 年度之 23.20% 後，逐年下滑至 112 年度之 10.26%，113 年度再上升至 15.18%，出口至中國大陸市場農產品之產值仍高。經查，中國大陸於 110 年 3 月至 112 年 8 月期間，以檢出有害生物介殼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COVID-19) 及禁用藥物等為由，陸續宣布暫停鳳梨、蓮霧、釋迦、石斑魚、柑橘類水果 (含文旦柚)、白帶魚及竹筴魚、芒果等產品輸入 (表 14)。農業部為開拓國產農產品海外市場，降低對中國大陸等單一市場依賴，及因應中國大陸暫停國內部分農產品輸